

# 志书志人 志在志中

## ——访迪庆方志修志人段志诚

◎ 王维韬

走进段志诚的书房，四壁的书柜和一架加装在书房中间的书架上满满当当的都是书，剩余的空间就只放得下一台电脑、一台打印机和一张椅子。退休后，段志诚的大半光阴都在这个10多平方米的书房中度过，在成堆的书中，段志诚显得很瘦弱，微微佝偻的背影在如白昼般的日光下透着倔强和不屈。

段志诚个子不高，名气不小，在迪庆，说到修志人大多都会提到他的名字。他曾是中甸县(今香格里拉市)政府办主任、县志办主任。曾三次获得省地方志协会优秀学术成果奖，其中《中甸县志》获得二等奖。在任职期间编辑有32期《中甸县志通讯》和5辑《中甸县志资料汇编》。

段志诚于1964年参加工作，在“四清工作队”工作半年后，1965年5月被调到县委办公室工作。

“我与志书很有缘分。”段志诚说，被分配到县委办公室工作时，他的办公室对门就是档案室，而同学和玉光就在档案室工作，段志诚便在工作之余时常到同学那里串门，当时，档案室里有两本县志，段志诚十分感兴趣，爱不释手地把两本志书通读了三遍。

“我当时就幻想着，要是能写一本中甸县志就好了。”段志诚的脸上写满了回忆。

1985年，全国上下开始修志。那时，段志诚已是县政府办公室主任，时任副县长的张金灿兼任县志办主任。“全国都开始修志了，我们也应该行动起来。”张金灿是个热心人，他的这一决定正合段志诚的心意。遗憾的是，段志诚的工作十分繁忙，没能如愿去志。政府派另一名同事负责了这项工作，可是，两年过去了，修志工作进展缓慢，负责人也调离了县志办。对此，县委召开两次常委会专门讨论接手这项工作的人员问题，但始终没有结果。

“实在没人写就我来写吧！”段志诚毛遂自荐。

“你去写县志那谁来负责办公室工作？”时任县长陈永生极力挽留，但段志诚依然坚持。于是，1986年8月，县长先让段志诚去主持县志办工作，段志诚被任命为县志办主任，但同时还兼任着政府办主任

的职务，直至1987年6月才卸任了政府办主任，专心写志。

“写志是个比‘苦行僧’还苦的工作。”回忆起写志的经历，段志诚说，“很多人不知道，这部县志从一开始编修就充满了困难和挑战，因为没有先例，更没有经验。从组织发动和资料的收集、整理、鉴别和使用以及如何进行编纂等涉及编写志书的各个环节都需要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学习、思考和构思完成。”当时，这项全新的工作没有任何一个人做过，为了了解地方志的编纂方法，段志诚和其他分志编纂人员不懂就在干中学、学中干，硬扛起这个历史的机遇和重任。

编写县志的那些年加班加点是常态，通宵达旦也是常事。为了查找一些历史大事，段志诚曾用大量时间翻阅《二十五史》，曾一次又一次到昆明、西藏、青海等地泡档案馆，看书、买书、考察，调查更是工作日常，他还以办《中甸县志通讯》的方法汇集了许多知情人的资料。

1996年，《中甸县志》进入了总纂阶段。“那是写志以来最艰苦的日子，没白天没黑夜地写，写累了就在办公桌旁的床上睡一觉，醒来又接着写。那时，有人甚至认为我快要死了，还有人劝我写不出来就算了，不要苦了。”段志诚一脸无奈。

终于到了审稿阶段，段志诚带着厚厚的稿件来到省志办，其实他心里是忐忑的，因为种种原因，卫生分志撰写人一直未交稿。

“请你们一定帮我在州庆之前审完……”在多次的交往中，段志诚与省志办工作人员已经很熟悉，为支持段志诚在迪庆藏族自治州成立40周年庆祝活动中出书，省志办工作人员停止了正在审核的《昆明市志》，专心审核《中甸县志》，但很快省志办负责人就发现县志中缺少卫生志，若不及时交稿，将面临停止审核的局面。

“给我两个月时间，我一定来交稿。”段志诚说。回到单位，段志诚把卫生局的所有档案背到家里，又开始了他的没日没夜的工作。

“两个月，几乎不睡觉的两个月！”段志诚说，两个月时间，他完成了编写、打印及送卫生局审稿的工作，顺利地把稿件交到了省志办。

通过审核，《中甸县志》得到了省志办的一致好评，1997年4月完成出版后还获得了省地方志协会评选的二等奖。

读完《中甸县志》，云南大学历史系教授木芹连声称赞：“你的资料太珍贵了！有很多我从未了解过的历史资料。”但在赞赏的同时，木芹教授对县志里没有

对资料出处做上注释有些遗憾。

段志诚也表示无奈，他托着足足有6厘米厚的《中甸县志》说：“这件事确实无法做到，写志书就是‘拿来主义’，再珍贵稀奇的资料也无法注释，如果要像学术论文一样注明出处，那一本县志用两本同样厚的‘大部头’也注释不完。”

1998年，段志诚光荣退休，闲不住的他先后在迪庆日报社做过校对员，在天界神川酒店做过顾问，但始终初心不改，在闲暇之余，他从未停止过对地方历史的研究，2006年，第二轮修志工作开始，他承担了多个单位的志书编写工作，至今，已完成出版《香格里拉县人民政府志》《中共香格里拉县委志》《尼西乡志》，《香格里拉县教育志》也正在编写之中。

从1985年开启“苦行僧”般的写志生涯起，至今已有37年时间，段志诚从一个没有写志经验的外行人成长为地方志专家，亲身参与并见证了香格里拉市地方志事业的发展。

“写了一辈子的志也有很多遗憾，一些部分写得不是那么准确，但正是这些遗憾促使我努力地去探究真相。”77岁的段志诚眼睛里闪烁着光芒。

段志诚是白族血统，却从小在纳西族居住区域生活，对纳西文化饶有兴趣。在多年前写志过程中，写到纳西族的族源和迁徙路线问题时，他对纳西族学者的定论心存怀疑，但又苦于找不到依据和时间不足，只能依葫芦画瓢按照既有资料进行编写。段志诚是个倔强的人，这个问题已经成为一根刺，深深地扎在他心里，他必须把刺拔出来。

“纳西族的族源和迁徙路线是个有趣的问题，这么多年，我收集了许多资料，基本查明了真相。”段志诚有些激动。完成《香格里拉县教育志》后，他计划写一部专门探寻纳西族历史的书籍。

“那些年潜心编纂志书，有些对不住自己的身体，只愿上天再给我多一些时间，让我完成这部有趣的书便此生无憾了。”说到这里，一向乐观坚毅的段志诚有些忧愁。

段志诚是一名有着47年党龄的老党员，他认真负责、严谨细致、精益求精的作风无不体现着一名共产党员的先进性。

“如今，全国上下都在学党史，地方党史也是县志的研究范围，对于写志书的人来说，学党史，研究党史那是从开始修志那天起就特别要紧的事，修志的人首先政治上要过关。”段志诚说，“今年是建党100周年，希望中国共产党在习近平总书记的英明领导下，永远不忘初心，朝着正确的道路继续前行。”

### 迪庆州生物多样性图片展示

州林业和草原局协办  
香格里拉高山植物园支持



## 独花报春



独花报春，多年生草本。叶从基部具鳞片包叠的部分通常较短，呈鳞茎状，很少长达3.5厘米以上；叶与花茎同时自根茎抽出，叶片倒披针形至矩圆形或倒卵形，叶柄具翅；花葶高8至35厘米，果期高可达80厘米，近顶端密被褐色柔毛，下部毛被较疏，花冠深紫蓝色，高脚碟状，冠筒管状，外面被褐色腺毛。生长于海拔2200至4600米的高山草地和灌丛中。(方震东摄)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The 100th Anniversary of the Founding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南网杯·永远跟党走  
有奖征文

在我心里，迪庆是一座神圣的高原，是诗歌和美好情感的故乡。我去过这座高原几次，每次都怀揣着朝圣般的心境，至今我书房里还保留着几件从那里带回来的纪念品。无论身在何处，我的思绪常常不经我同意就自然而然地飘荡到那里的雪山草甸，仿佛那里才是情感的故乡。

这座主要居住着藏族人民的高原是一座诗意弥漫的高原。出生在德钦的著名藏族诗人饶阶巴桑的诗集《草原集》《西窗集》《石竹》《爱的花瓣》《对生叶之恋》中的许多诗歌，就是他献给这座高原的。军人出身的饶阶巴桑擅长颂扬边防战士，他的诗想象力丰富，抒情基点独特，情感意蕴充沛，不仅给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的中国诗坛带来了独特的云南味道，而且其中的一部分还成为了那个时代的经典，比如他的代表作《牧人的幻想》《母亲》《让我变成一条金鱼》等。饶阶巴桑是这样歌颂他的《母亲》的：

我吮吮着母亲的奶头，  
还不曾想过捏娃娃和捉迷藏，  
还不曾想过天空和陆地，  
可是我心里却有一个模糊的印象：  
“世间再也没有什么  
比母亲的胸脯还宽广！”

我从遥远遥远的边疆，  
渡过了长江和黄河，  
虽然我还没有走到长白山，  
但是我在心底轻声地说：  
“世间再也没有什么  
比祖国的胸脯更宽广！”

——饶阶巴桑《母亲》  
诗歌里浓郁醇厚的，是诗人对自己的民族和国家的热烈真挚的爱。他写“母亲”心胸的宽广，说它宽过天空，宽过大地，“世间再也没有什么/比母亲的胸脯更宽广”，这一夸张无限地增强了“我”对“母亲”的爱和尊敬。在第二节里，诗人紧接母亲心胸的宽广来写祖国母亲的辽阔广大，说“世间再也没有什么/比祖国的胸脯更宽广”，更是达到了让人震撼的艺术效果。在这里，诗人的情感已经超越了自我，获得了一种超越性和永恒性。这是迪庆高原上的诗人献给祖国母亲的一首炙热的情歌。

饶阶巴桑开创的书写和歌颂爱的传统，在近迪庆藏族诗人那里得到了较好的传承和发扬。单增曲措和写诗不算多的扎西尼玛都是迪庆高原上懂得爱、追求爱、守候爱、善于书写爱的藏族诗人。他们爱自己脚下的高原，爱高原上的山山水水，爱生活在高原上的人们，诗歌也因为爱

的品质而获得了独特的诗性。

他们的爱首先唱给故乡香格里拉。在詹姆斯·希尔顿的小说《失去的地平线》里，香格里拉就是人们一直向往并始终在寻找的人间天堂。这里雪山耸立，湖泊如镜，人民淳朴乐观。诗人生长在这片净土，他们的诗自然与这座高原建立起一种独特、神圣的情感关系。

我把风马献给卡瓦格博  
他是我历世历辈的祖父  
我在他的抚摸下长大  
每次我远足他乡  
他会给我摸顶祝福  
每次我从外地回归故乡  
他会亲吻我的额头

请不要说雪山的风  
寒彻刺骨  
请不要说雪山的风  
凌冽强劲  
这是尘世中最温暖的手  
传我慈爱和力量

——扎西尼玛《风》  
这样的诗只有生活在迪庆高原上人民才能写得出来。诗歌里，卡瓦格博雪山不是游客眼里的风景，不是攀登者心中要去征服的对象，而且是尘世中最温暖的风，是我的祖先传递“慈爱和力量”给我的温暖的手。这首诗抒情观点新颖，情感独特真诚，在诗歌情感雷同化的今天，尤其能显出它的独特。

神山圣湖、江河草甸、蓝天白云、雄鹰骏马、雪花阳光，都是迪庆高原的魂魄所在，也是滋养诗情之物。单增曲措说：“羔羊、草原、雪、爱，就是我诗歌的灵根”。诗人对这座高原有着一种独特情感。单增曲措的《雪花》与扎西尼玛的《风》一样，都书写了一种带有“区别性”的情感——这应该就是诗歌民族性、地域性的表现：

谁说最寒冷的冬天  
没有美丽纯洁的花朵绽放  
那漫天舞蹈的雪花  
不就是天堂最美的花儿吗  
它们绽放在无极的天空  
它们绽放在雄伟的高原  
它们绽放在悠远的江河  
它们绽放在辽阔的草甸  
它们绽放在苍茫的雪国  
在天与地的阶梯  
在众神的赞美和凝视中

是的 它们是天堂  
给予雪域的最广阔的厚赐  
我坚信 在这个寒冷的季节

## 爱的歌唱者

### ——迪庆藏族诗人单增曲措、扎西尼玛诗歌印象

◎ 马绍奎

再没有什么别的花朵  
开得如此热烈 如此鼎盛  
如此通天彻地  
甚至敢与它们的  
美丽和纯洁  
比肩而立

——单增曲措《雪花》  
诗人爱雪。雪在她眼里不是季节的标致，不是寒冷的极限，而是高原上绽放的最美的花朵，“是天堂给予雪域的最广阔的厚赐”，再也没有什么花比它更美了。诗人借漫天飘洒的白雪，写出了高原的广袤雄伟。动与静，柔与刚，小与大，很自然地糅合到了一起。在诗人眼里，“白”是一种至高无上的存在的象征，也许，只有懂得藏族诗人心目中的“白”，我们才能走进迪庆高原，才能欣赏高原上云朵的白、雪山的白、白塔的白、哈达的白……

其实，高原大美，更多时候并不需要太多的言说，不需要专门的修饰，只要简单、真诚地“记录”，诗就诞生了。高原上的花、草、风、树、牛羊、云朵、夕阳、经幡……一切都是诗。比如：

风从坝子经过  
牧草没有回应  
经卷一样打开的牧场  
牛羊马群信步走来  
天上的云朵  
草甸上的花朵  
我的高原桑烟一样迷人

——单增曲措《六月》  
在父母的爱里，单增曲措是一位童话里幸福的公主，那里是一个阳光明媚、开满鲜花的美丽世界：

高原的冬天很冷  
冷得骨头都发裂  
阿爸把酥油捏成了  
一个又大又圆的太阳  
用爱把我藏进酥油太阳里

高原的春天也珊珊来迟  
阿妈用酥油捏成  
一小朵一小朵  
金色的太阳花  
用爱填满整个高原  
整个春天我都在摘  
希望的太阳花  
幸福地沐浴在

酥油太阳花的花瓣里”  
——单增曲措《阿爸阿妈酥油太阳》

在追求男女爱情的道路上，单增曲措是一位执着大胆的美丽女人，她炙热的爱甚至让她无法找回自己。这位美丽大胆的爱的找寻者，也曾在爱情的风雨中徘徊过，但那是一种有坚守的、寻找真爱的徘徊：

是谁在深夜里  
叫我  
曲措  
是在另外一个世界  
叫我  
曲措  
一只鸳鸯飞来  
告诉我  
是那死去的爱  
爱远离了我  
茫茫夜里我在找寻  
那首爱情的诗歌  
在一座生与死的虹桥上  
我看到了它  
在来回徘徊

——单增曲措《徘徊》  
单增曲措是一位有着爱的信仰的诗人，她的爱不是无根的愁怨，更不是轻浮的商品。有时，她把人间最美的爱归因于宗教文化中的神性和缘分，这应该是她的民族文化在诗歌中的自然流露。

阿哥阿  
姻缘之佛没出现之前  
阳光不曾明媚  
月亮不曾皎洁  
天空一块灰色的抹布  
阴沉沉的挂在天上

阿哥阿  
在姻缘之佛出现之后  
白天你化成太阳  
让我灿烂无比  
夜晚你是月亮  
我的人生路不再迷失

——单增曲措《姻缘之佛》  
当拥有了爱情，单增曲措就成了高原上用生命与情感去守候爱的痴情女子。她在诗歌里表达对爱情与时间的复杂关系的体验时，受到了仓央嘉措的影响：

那一天  
在风中拴了一个铃  
不为别的  
只为你听到我的思念

那一月  
在风中树了一串经幡  
不为别的  
只为你看到我的思念

那一年  
在风中种了一个经筒  
不为别的  
只为让风儿转动思念

——单增曲措《那一天》

爱情是一种复杂的生命体验。对于优秀的女诗人而言，她的情感世界可能就是她的全部世界。我们不一定要求她写出怎样深刻的主题，而是要看她有没有写出有别于他人的至情至爱。我以为，单增曲措是一个有着自己独特诗歌世界和诗歌声音的诗人，下面这首《爱我》是她用生命为读者唱出的最好的爱的声音之一：

爱我  
就让我做你的影子  
无论昼夜  
都和你在一起  
爱我  
就让我做你的名  
无论多远  
都能唤回你  
爱我  
就让我化做你的泪珠  
无论悲喜  
都与你共享  
爱我  
就把我栽成你的寿衣  
无论天堂地狱  
都与你厮守

——单增曲措《爱我》

亲情和爱情是单增曲措诗歌“爱”的主题的两个方面。她诗歌中的亲情美如神圣洁白的哈达，她笔下的爱情又总是柔美、纯粹得让人心碎。然而，单增曲措的魅力更在于，她总是能巧妙地爱情和亲情完美地结合在一起，让这两份人间最重要的情感成为她诗歌中永远散发光芒的精神内核。

扎西尼玛虽然是男性，是典型的藏族汉子，但是他的情诗一样让人迷恋。也许，因为内心深处的羞涩，扎西尼玛的爱情诗一般都不去大胆直接地言说，而是有一种害怕被人知道的遮掩，这反而增添了他的情诗的扑朔迷离之美，让人读起来更加心醉。比如：

带到情人的心上  
如果路上遇见月光  
请变作迷路的蜜蜂  
如果遇到赶路的人  
请变作失意的小溪

——扎西尼玛《情书》

遥遥远远地来  
云絮一样地走了  
不伤心  
一定是假的

这种痛啊  
就像深秋的银杏  
在昏暗，在阴冷中金黄  
却无光芒照耀

——扎西尼玛《爱情》

这两首诗都写得极美。第一首中，藏族汉子扎西尼玛把爱的甜蜜，甜蜜中的羞涩，因羞涩而避免不了的遮遮掩掩等体验写得活灵活现，让读者置身诗境中。尤其是那恋爱中的“我”嘱托高原上的风帮我捎去情话，又要风为自己保守爱的秘密，这样甜美、痴情、无所不能的叮嘱，这样有情有境的诗歌世界的设置，简直美到了极致。

第二首写的是爱情消散时生命的疼痛体验，但是扎西尼玛依然把它处理得极其特别，言说的是疼是痛，是爱的告别和远去，但是强调的却是爱的美好和无法忘记。爱的失去、爱的心正沉浸在伤痛中，但是失恋的生命依然沉浸在爱“遥遥远远地来”和“云絮一样地走”的两个美的情景中。第二节与其说是强调爱情离去后生命处于晦暗的状态，不如说诗人强调的是经历过爱情的照耀后，生命获得的永远“金黄”的色泽和品质。

懂得爱的人是幸福的。懂得书写爱的诗人更是幸福的，甚至是让人羡慕嫉妒的。我因为单增曲措和扎西尼玛能写出如此感人的情诗而“嫉妒”他们，也因为这些感人的情诗而期待他们，期待他们在将来给我们贫庸繁忙的现代人带来更好的属于他们的高原的诗。

在我的记忆里，单增曲措和扎西尼玛故乡的草原上开满了无数美丽的格桑花。那是一种象征着爱与圣洁的吉祥花。传说，不管是谁，只要找到了八瓣的格桑花，就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幸福。我想，诗人单增曲措和扎西尼玛就是找到了八瓣格桑花的人，他们的幸福写在他们装满了爱的诗歌里，传递给了热爱诗歌的我们。

作者简介：马绍奎，文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云南师范大学文学院院长教授。